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结合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阳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部分闲置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盘活存量资产，促进主营业务发展，公司将位于建德市大洋镇大洋村江南一庄28幢（又名：兰风里）商住楼和江南一庄27幢店面向社会不特定对象进行转让，其中住宅6套（每套面积105.32 m²）计631.92 m²、店面4间（面积每间80.95 m²至139.40 m²不等）计440.59 m²，本次闲置房产合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以下相同）5,770,348.00元。前述房产涉及关联方合计交易金额为3,348,959.0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转让公司部分闲置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陈阳贵、汪贤玉、涂永福、仇永生、关卫军、郝炳炎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